各高等学校对本校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现场确认。现场确认时应提交的材料包括：

（1）《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一式两份（在网上申报的页面下载，A4纸正反面打印）；

（2）思想品德鉴定表一份（在网上申报的页面下载，由本人填写，学校院系总支鉴定并加盖公章）；

（3）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4）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5）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6）高校教师岗前培训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或由省高师培训中心出具的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合格成绩单；

（7）由本校教务部门出具的近3年以来承担一年以上教学任务的任课通知书；

（8）淮南市第一人民医院体检中心出具的《安徽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体检表上的结论应明确填写“合格”或“不合格”，并加盖体检医院公章；

（9）聘用人员需出具时间满一年以上的聘用合同和人事代理合同；

（10）近期本人小二寸免冠半身正面证件照3张。